

幻剑书盟



联名推荐

网游奇幻旷世巨作！2500万传奇玩家绝不可错过！

斗魔传



成都时代出版社

定价：20.00 元

斗 魔 传



徐翔英 著



成都时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斗魔传 / 徐翔英著. - 成都: 时代出版社, 2004

ISBN 7-80705-006-3

I. 斗… II. 徐…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37846 号

斗魔传

徐翔英 著

出 版: 成都时代出版社

(成都市庆云南街 19 号 邮编: 610017)

发 行: 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 重庆科情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张 10 字数 230 千字

版 次: 2005 年 1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5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705-006-3/I·1

印 数: 1-5000 册

定 价: 20.00 元

电话: (028) 6619530 (综合类) 86613762 (棋牌类) 86615250 (发行部)



成长之痛

很想回到童年重新活过。虽然童年并不算快乐，但那也许是我一生中最单纯的时刻。

小时候非常顽皮，但考试总奇怪地名列前茅，所以别人夸我聪明，但我知道，我从来就是个笨蛋。那时候，总以为地上的烟飘到天上就成了云，于是为了能向邻家小妹炫耀我“造云”的本事，就把家里做饭的干草都点上火烧了。那时候，总是把 60 写成 06，幼小的心总以为那个 0 就像个小宝宝，所以 6 当然要背着 0，就像妈妈在背着我一样，为此还和老师理论，老师苦笑不得的神色至今犹在眼前……呵！那岁月的童话啊，在风沙中越来越朦胧。

小时候，还非常喜欢看译制的电视剧“成长的烦恼”，好羡慕电视里的人物，那时候总是天真地想着，要是自己也能这样单纯开心地生活一辈子多好。现在想来，也许从那时候起，心里就已经埋下了拒绝成熟的基因了。

但是人终究要慢慢长大的。往昔的天真已经一去不返，该来的成熟却又迟迟不来，照此下去，人间五十年后，我即可成为周伯通第二了，但实在很想知道人为什么要成熟，这也许才是我写这篇小说最深层次的理由吧，因为我很想看看，书里的主人公是怎么成熟起来的，于是有了修罗这个人物。

千古书生侠客梦，我也不能免俗，因此一有写作之念，就自然

写成这样的题材了。读书千卷皆取圣贤，泼墨十年只求快意，书中的那些刀光剑影，不过是为了寻找失落的童话罢了。

其实好想把这本书写成经典，可惜被浅薄的文笔阅历所限，加上中间因为现实原因而中断了写作，更让这个愿望显得遥不可及。但是虽然不能波澜壮阔地展开，我毕竟还是一点一点地把它写得告一段落，完成了当初答应一些读者朋友的诺言，也算失望中的欣慰了。

这中间，我经历了一段最低潮的时期，坏的消息接踵而至，甚至像书中的修罗那样痛苦和迷惘过。我逐渐明白，成熟是身不由己的，而且，它不一定会得到，但一定会失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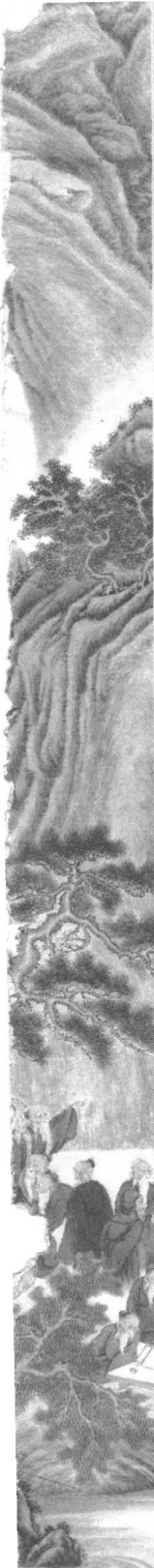
后来无意知道“成长的烦恼”的原名叫“GROWING PAINS”，直译的话就是“成长的痛苦”的意思，恍然大悟。

最后，我想感谢大众网络报出版部的不吃鸡的老虎主编及其他各位编辑、幻剑书盟的璀璨星空站长、光通公司的哇卡，没有你们的帮忙，这本书不会这么顺利出版。感谢 17173 的高昌健编辑、叶眠、水水、汪洋、天气良好，谢谢你们一直给予我各方面的支持。感谢我最好的朋友刘兆安、传奇 3 优秀作者群里的淡淡雪姐姐和丛简 MM、幻剑书盟的作者寂寞梧桐，在我出版过程中最需要帮助的时候都很义气地帮了我，非常感谢。

PS: 将这本书献给妈妈，祈祷妈妈身体早日康复。献给猪猪，希望猪猪能天天开心。

菜菜徐

写于 2005 年 1 月 10 日晚



目录

第一卷

- 第一章 恐怖任务 7~22
- 第二章 红衣少女 23~50
- 第三章 潘夜神殿 51~69
- 第四章 神怒山腹 70~92

第二卷

- 第五章 血盟之约 93~114
- 第六章 卦里姻缘 115~135
- 第七章 雪夜悲歌 136~155

第三卷

- 第八章 边境葬刀 156~169
- 第九章 血染长街 170~187
- 第十章 末路箫歌 188~203

第四卷

- 第十一章 十年秘局 204~219
- 第十二章 灵界幻天 220~234
- 第十三章 雨中绝恋 235~249
- 第十四章 三钱之恩 250~262

第五卷

- 第十五章 无面魔镜 263~276
- 第十六章 十六年约 277~294
- 第十七章 昨日如梦 295~316

楔子

夜空深邃，星河隐现，明月高悬，四野沉寂，惟有虫鸣不绝，风声入林，吹过这片辽阔的平原，发出瑟瑟之声。

平原的极目处是一片连绵不断的山脉。在山脉外侧，天空殷红一片，如被血染，乌云层层翻涌，伴有电光闪耀，闷雷之声隐隐传来，似乎正发生着某些极其恐怖的事情，让人忍不住心生寒悸；山脉内侧，一座极大的城池在夜色中忽隐忽现，悄无声息地蛰伏在阴影之中。

离那城池百丈之外，一株巨木傲然耸立，径粗数千围，巨大的枝叶参差横亘，繁盛茂密，直破云端。此时已近深夜，然而那株巨树下却站着一名男子，看起来大概在二十左右，英俊惊人的面容上，还带有一点人间烟火之气，丝带白袍，飘飘如仙，珠簪玉带，飘逸出尘，腰间悬着一柄弧月形长剑，剑鞘斑驳，也古意盎然。

他默默地站在巨树下，动也不动，也不知过了多久，忽然喃喃地道：“再见了……”

又看了一眼远处的白日门和那赤红的天空，终于转过身来，踉跄着朝相反的方向走去……

※

※

※

潘夜岛，海边。

夕阳西下，晚霞如火，映得千里海面金黄一片。清凉的晚风瑟



瑟吹过，拂动着夜雪的长发，夹杂着细碎冰凉的浪花，点点滴滴，洒落在她的发上、脸上，温柔却刺痛。

夜雪神色黯然，赤着双足，抱着双膝坐在银白色的沙滩上。海浪舒卷，来回不绝，拍打着这片一望无垠的银白沙滩，她身上的蓝衣早已湿透大半，海风一吹，更显单薄，然而她却仿佛没察觉一般，依旧坐在那里，出神地凝视着天际绚烂的晚霞。

明天那个人就要离开潘夜岛了。

半个月前当他告诉她这个消息时，她就发誓再也不要见他，再也不要理他，再也不要听到他的任何消息。

身后渐渐传来“沙沙……”的走路声，越来越近，她的心不由自主地剧烈跳动。她该怎么办？求他留下来？不，她的自尊不允许她这么做。那么就眼看着他离开吗？

那个自以为是的家伙？那个冷漠而骄傲的魔法师？

她想要假装没听见，但终于还是忍不住转过头去，刚想开口说些什么，蓦地发现一个面目狰狞、浑身赤红的潘夜人鬼正流着口水向她扑来！

传说这潘夜人鬼是几年前被派到潘夜岛来调查潘夜石窟的比奇国士兵死后变化而成。那些士兵在执行任务时死去后，有些尸体却忽然受到奇怪的魔力作用复活，就变成了潘夜人鬼。他们没有记忆，四处飘荡，到处杀生，就如幽魂一般。但是，这些潘夜人鬼早已被潘夜岛上的锦衣卫捕杀干净，想不到现在竟然又出现在这里。

夜雪心中毫无防备，尖叫一声，站起身来刚要逃开，忽然心口处一阵发软，眼前一黑，身不由己地朝沙地上倒去。

恍惚间有一道电光横空划过，又有一个红袍男子抱住了她，且唤道：“夜雪！夜雪！”声音中似乎充满了焦急之意。

那个声音，即使她是在梦里也能分辨出来，因为早在一年前，

那个声音就已连同那个人的身形，一起烙在了她的灵魂深处。

夜雪低声念道：“明王！明王！”终于悠悠醒转过来。

明王看着她转醒，眉头才舒展开来，柔声道：“是不是心病又犯了？我让你去找许郎中看看，你总是不听话。”

夜雪挣扎了几下，偏是身体忽然毫无气力，不由怒道：“你……你放开我！”

明王把她扶起，收回抱住她的手，道：“这样好点了吗？”

夜雪紧紧咬住温润的下唇看着他，突然抓起沙子不停地洒在明王的身上，恨声道：“你这个傻瓜，白痴，笨蛋……”

明王眉头微微一皱，她却忽然转过头去，低声道：“明大侠，你不是随时都在准备着降妖除魔的吗？怎么你的‘嗜魂法杖’没有随身携带呢？”

明王苦笑道：“‘嗜魂法杖’虽然威力巨大，却是凶器，能不携带在身边还是不要携带的好……”

夜雪眼中现出回忆的神色，轻轻地道：“还记得去年你来潘夜岛的时候吗？你独自一个人，消灭了潘夜石窟里的怪物，这里的村民都对你感激不尽呢！……要是时光永远停留在去年就好了。”

明王摇头道：“我不需要别人感激我，我们明家也不是靠别人的感激成为玛法第一世家的，魔族是人类的死敌，我们明家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消灭魔族。”

夜雪低声道：“只有你们明家的人能消灭魔族，别人都不能！别人都要靠你们明家才能苟延残喘地生活，你们明家的人都最伟大！行了吧？……明家明家的，很稀罕吗？”说到最后，猛地扭过头去，语气中充满了凄苦之意。

明王闻言一愣，呆了片刻，忽然抬头看向夜空，柔声道：“还记得我们第一次一起坐在这里是什么时候吗？那一夜，我们数了一夜的星星；也是那一夜，我对你说过，迟早有一天，我会走的。”

夜雪眼中掠过温柔的神色，沉默片刻，才低声道：“那为什么要对我说那样决绝的话？如果你不给我解释，我……我会恨你一辈子的。”

明王叹道：“现在人魔战争正处于关键时刻，国王陛下此次召见我，是有着非常重要的理由的，因此我一定要去。但这次任务危险至极，我连能不能生还都没有把握，哪里还能再牵累别人？！而且……”

夜雪转头看着他，道：“而且什么？！”

明王眼中闪过奇怪的神色，道：“而且，我注定是一个孤独的人。你是不会明白的。其实我们本就不该相识，就把我当作是你梦境中的一个过客吧。”

夜雪玉容变色，终于眼神黯淡下去，喃喃道：“你要去就去好了，何必说这么多理由？我说过我不会阻拦你的……明天就离开吗？”

明王不敢碰触她的眼神，抬头道：“太阳落山后，我就离开。”出乎意料地，夜雪似乎并没有什么特别的反应，只是道：“那……现在陪我一会好吗？”

明王点了点头，温柔地搂住她，在她耳边道：“原谅我。”

夜雪这次倒没反抗，闭目静静地伏在他的怀里，闻言嘴角现出一丝笑意，却带着凄凉的意味，半晌后，忽然轻声道：“好久没在这沙滩上睡觉了，好舒服的感觉哟，如果我睡着了，不要叫醒我好吗？”

侧了个身，又含糊道：“……如果睡着就可以继续梦下去，就让我永远都不要醒过来。”

明王手腕微微一颤，答应一声，轻轻地摸着她绸缎似的长发，一言不语，眼中却射出痛苦的神色。

夜雪蜷缩在他怀里，过了许久，忽然微微一叹，迷糊地道：“也许生活就像是捉迷藏，你好不容易找到的人，过了一會兒，他又要

藏起来。明王，答应我好吗？如果下一次再让我在岛上找到你，你就永远都不许再藏起来，永远都不许离开我……”

明王沉思不语。夜雪星眼迷离，微微睁开，含糊地道：“给我一点希望好吗？”

明王心中一软，俯头在她耳边温柔地道：“一言为定。”

夜雪脸上露出一抹凄楚的笑容，闭上双眸，侧向一边，终于沉沉睡了过去。

夕阳渐落，晚霞转暗，潘夜海面仿若大火烧尽过后残存的灰烬，连绵而琐碎。海鸥鸣叫，涛风卷扬，明王坐在银色的沙滩上，衣袂飘动，长发翻飞，入神地抱着倚在怀中的夜雪，眼神温柔而怜惜。

不知过了多久，忽然一个侍卫出现在明王身后，低头恭声道：“明王尊者，动身时辰已到，飞龙舰已在岸口等候。”

明王身躯微微一震，最后看了一眼怀中熟睡的夜雪，终于点了点头，轻柔地把夜雪放在沙滩上，又脱下外衣披在她的身上，才轻轻站起，转身离开，片刻后人影已经消失在夜色中。

海浪声声，星光点点，夜雪伏在沙滩上，表情茫然，双眸闭合，静静地睡着，然而不知何时，一滴眼泪却从她的眼角缓缓滑落。

夜空，一颗流星悄然划过。



第一章 恐怖任务

比奇城，铁匠铺。

一辆长途马车在铁匠铺门前慢腾腾地停下，等待片刻，又慢腾腾地驶离后，原地已经多出了一个灰衣少年的身影。

他看起来在十五六岁，身上穿着一袭破旧的灰衣，背后插着一柄造型奇怪的黑色斧头，面容俊秀而坚毅，但眼中却射出孩子般纯真的神色，似乎对这个世界充满好奇和幻想，让人禁不住对他产生莫名的好感。

但是在这个现实的社会里……

“喂！臭小子，没事在老子门口摆什么造型？老子还要不要做生意？”铁匠铺门前的一个铁匠斜着眼打量了他后，眼珠立刻上移四十五度。

“我是从边境村来的，我想……”少年急忙答道。

“想要钱是吧？想要什么都得要自己去谋求，不要靠乞讨！看看你自己，还有手还有脚还有胳膊还有大腿长得也还不赖，怎么就不学好呢？”铁匠脸上露出鄙夷的神色，这种穿件破衣服就想冒充来自国境地区的难民的骗子，他见得多了。

修罗哭笑不得，刚想辩驳，见那个铁匠已经转身进屋，毫无等他澄清误会的诚意，只得郁闷地嘀咕一声，继续朝比奇城中心的皇宫走去。

比奇城是比奇国的都城，正处于比奇国的中心位置，东临横

穿大陆的忘川长河，西接一望无垠的白石平原，最北边有重镇白日门，最南边有大港边境村，城市规模是其他普通城市的两倍以上，人口也数倍于其他城市，是比奇国第一大城。

此时虽是人魔战争如火如荼的时期，比奇城内却依旧街柳繁华，冠盖成荫，车水马龙，川流不息，看不出一点紧张气息，青色石板铺成的道路也是出奇的宽阔，两边板棚似的店铺鳞次栉比，每个店铺门前都站着人，不停地吆喝着：

“攻杀铁剑，战士最爱！我选择，我喜欢！”

“快来看！美丽珍贵的黑水晶戒指！典雅大方的黄水晶项链！水晶恒久远，一颗永流传！”

“新奇别致，染发大师，发型发色，想变就变，我们的光彩来自你的风采！”

“祖传金创药，神秘配方，药力持久！”

“果然是都城啊……”修罗心中啧啧赞叹。

半个时辰后，修罗已经站在一家客栈门前，染了一头猪血般的红发，腰间挂着一把生锈的攻杀铁剑，大拇指上套着一枚黑水晶戒指，胸前鼓鼓地也不知塞着什么东西。

摸着咕咕直叫唤的肚子，修罗这才想起他已经半天粒米未进，于是大步走了进去。

“哇！客官，你的造型好酷，要来点什么吗？”店家笑脸相迎。

“不……不是，我是要吃点什么。”修罗一愣，忙解释道。

“白痴！”店家在心中狠狠鄙视了修罗一下，表面上依旧微笑，“那你要吃点什么？”

修罗坐下后，看了看菜谱，刚要点菜，突然门外传来一阵骚动声，那些本来正在气定神闲吃饭聊天的客人们，立刻如同马蜂窝被捅开似的，一窝蜂地朝门口拥去。那个店家也早已当先冲了出去，仿佛迟上一步就要吃上大亏。



修罗不禁心中好奇，本也想出去看看究竟发生了什么大事，但是见门口里三层、外三层被围得水泄不通，只得放弃这个不切实际的想法。

过了好久，围观的客人才先后归座，神色兴奋，互相之间还不停地低声议论着什么。那店家也走了回来，一副眉飞色舞的模样。

修罗奇怪地问道：“店家，刚才发生什么事了？”

店家用惋惜的眼神打量了他一会，才得意地说：“刚才是明王尊者回皇宫经过这里！”

修罗继续问道：“明王尊者？”

店家眼神异样地看着他道：“客官就算不是比奇城人氏，但怎会连明王尊者都不知道？他就是银杏山庄的主人，当今玛法大陆第一世家明家的继承人。有人说他是我国最强的男子，但依我看，其他盟国只怕也没有人是他的对手。”

修罗倒吸一口凉气道：“最强的男子？”

店家得意地道：“知道厉害了吗？再告诉你，在这片大地上，只有明家的人才能使用尊者的称号！很拉风吧？！”说完脸上露出陶醉的表情，仿佛他才是那个明王尊者。

修罗好奇地问道：“他不是银杏山庄的主人吗？在比奇城做什么？”

店家压低声音道：“据说是因为国王陛下要找出三个最了不得的人，去完成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明王尊者魔法无敌，当然是其中一个。”

修罗忽然想到自己此行的目的，不由地追问道：“什么大事？！”

店家却搪塞道：“咳，咳，这个嘛，就是秘密了。”

修罗略感失望，这才感觉到肚子饿得厉害，又拿过菜谱，看了一会，刚选定几个菜，正要点菜，忽然门外又传来一阵骚动声，于是那些客人们以及店家再一次蜂拥而出，争先恐后地挤站在门口

朝外看着什么。

修罗心头火大，肚子饿得咕咕叫，但是现在即使想离开也离开不了，不由暗恼道：“你们这些人真的是来吃饭的吗？”但也不禁暗暗好奇，不知道这次又是何方神圣。

过了好久好久，围观的客人终于相继归座，依旧神色兴奋，互相之间还不停地低声议论着什么。那店家也走了回来，依旧一副眉飞色舞的模样。

修罗忍住饥饿和怨气，冷冷地说：“店家，刚才又发生什么事了？”

店家丝毫没有注意到他不满的表情，摇头叹道：“今天是什么好日子？居然不仅让我看到了我国最强的男子，还让我看到了我国最美的男子。”

修罗本来想发作，这时闻言却忍不住道：“我国最美的男子？是谁？”

店家一脸羡慕得要死的模样，啧啧赞道：“当然就是来自白日门的逍遥先生！我活了这么多年，可算阅人无数，但是有如此魅力的人还是第一次见到。我敢说，任何美男子在他面前都会自惭形秽！而且据说他不但是个绝世美男子，为人更是了得——对君子如光风霁月，坦荡无私，对女子如翩翩公子，温柔体贴，因此来到比奇城不过半月，却已经不知有多少闺中少女对他情根深种。现在比奇城的女子，下至十六岁上至六十岁，只要还没有婚嫁的，无不春心荡漾，跃跃欲试，真是羡慕我等……”

修罗听得嘴巴都大了，羡慕地道：“这人真有这么大的魅力吗？”

店家却话锋一转，叹道：“……可惜，据说他曾立下大志，矢志成为玛法大陆最伟大的神圣道士，消弭我们和魔族之间的仇恨，让所有生灵都能幸福安定地生活。你说这样荒谬的想法怎么可能



实现呢？唉，只是可惜了他一副好相貌，真是暴殄天物。要是我当年能有他那副样貌的一半，我就不用到现在还是孤家寡人了，啧啧。”

修罗道：“他是白日门人，到比奇城来做什么？”

店家低声道：“当然也是因为和明王尊者同样的原因，据说逍遥先生就是第二个人选。”

修罗心中一动，问道：“那第三个人选是谁？”

店家挠了挠头：“这个，咳咳，不太清楚，据说是个来自边境村的家伙，好像是个战士，也可能是法师也说不定——唉！反正总不会是你，管他是谁呢！”

修罗“哦”了一声，摸着已经饿得不行的肚子，再一次举起菜谱，指着早已经选好的菜正要说话，忽然门外有人尖叫道：“店家，你家店铺外边的匾绳好像有点松了！”

店家一听，“啊”地惊呼一声，急忙转身朝门外跑去。

修罗饥肠辘辘，腹鸣如鼓，心中怒气再也忍耐不住，猛地一拍桌子，大声道：“店家！你到底还让不让我吃饭？！”

※

※

※

修罗打了个饱嗝，从客栈中走出来，继续朝皇宫走去。

走到皇宫正门前，在守卫怀疑的目光下，修罗掏出怀中的一卷文书，递交给守卫。那守卫打开一看，忽然脸色一整，道：“你等下。”转身走进侧门，片刻后领着一名青衣侍卫出来。

那青衣侍卫对修罗抱了抱拳，道：“修罗少侠请随我来。”领着修罗从侧门进了皇宫。

比奇皇宫坐落在比奇城的东首，占据了比奇城将近一半面积，四周围着一圈坚固的宫墙，将皇宫和比奇城的其他部分隔开，称得上是城中之城。在宫墙内部，古轩水榭，宫殿楼阁，园林广场，无不极具规模，极尽巧妙，气象万千，让人叹为观止。